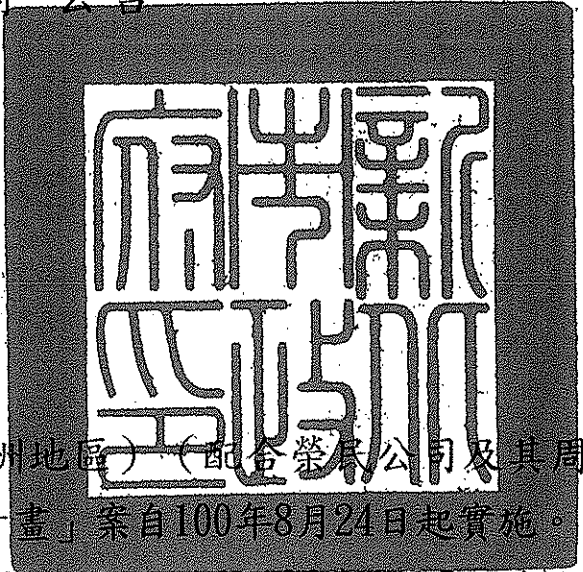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8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北府城審字第1001047741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內政部核定「變更板橋（浮洲地區）（配合榮泰公司及其周邊地區興建合宜住宅）主要計畫」案自100年8月24日起實施。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1條、第28條規定及內政部100年8月5日台內營字第1000806106號函。
公告事項：詳見計畫書、圖（張貼本府及本市板橋區公所都市計畫公告欄）。

市長 朱立倫

新北市政府 函



22001
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1樓
承辦人：楊奕冷
電話：本市境內1999、(02)29603456 分機7144
傳真：(02)29692036
電子信箱：AI7448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計畫審
議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8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北府城審字第100104774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核定「變更板橋（浮洲地區）（配合榮民公司及其周邊地區興建合宜住宅）主要計畫」案計畫書、圖及公告各1份，請張貼貴公所都市計畫公告欄，自100年8月24日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1條、第28條規定及內政部100年8月5日台內營字第10008061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函檢附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745次及第756次會議會議紀錄1份（詳計畫書附件）。
- 三、副本抄送內政部、內政部營建署及內政部中部辦公室，各檢送公告1份供參；另本府工務局、本府地政局、新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，均檢送計畫書、圖及公告各1份，請妥為建檔運用。



正本：新北市板橋區公所、新北市土城區公所

副本：內政部、內政部營建署、內政部營建署中部辦公室(以上均含附件)、林議員國春、張議員宏陸、王議員淑慧、曾議員煥嘉、李議員婉鈺、周議員勝考、劉議員美芳、黃議員俊哲、廖議員裕德、黃議員永昌、林議員銘仁、彭議員成龍、吳議員琪銘、蔡議員黃隆、蘇議員有仁、洪議員佳君、陳議員世榮、高議員敏慧、王議員明麗、鄭戴議員麗香、蔡議員淑君、李翁議員月娥、江議員永昌、張議員瑞山、許議員正鴻、顏議員世雄、新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地政局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綜合規劃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市設計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計測量科、新北市政府城

鄉發展局開發管理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企劃建築科、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計畫審議科(含附件)

市長朱立倫

裝

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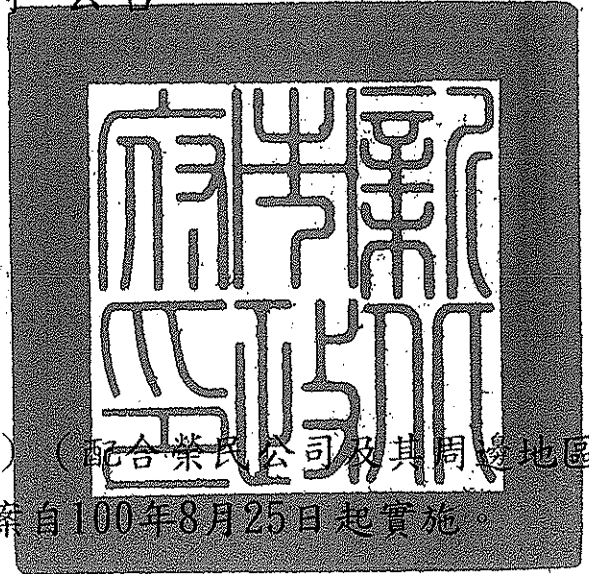


線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8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北府城審字第100104774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核定「變更板橋（浮洲地區）（配合榮民公司及其周邊地區
興建合宜住宅）細部計畫」案自100年8月25日起實施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3條、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詳見計畫書、圖（張貼本府及本市板橋區公所都市計畫
公告欄）。

市長 朱立倫

新北市政府 函



22001

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計畫審
議科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1樓

承辦人：楊奕冷

電話：本市境內1999、(02)29603456 分機7144

傳真：(02)29692036

電子信箱：AI7448@ms.ntpc.gov.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8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府城審字第100104774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核定「變更板橋（浮洲地區）（配合榮民公司及其周邊地區興建合宜住宅）細部計畫」案，並檢送計畫書、圖及公告各1份，請張貼貴公所都市計畫公告欄，自100年8月25日起實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3條、第28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主要計畫書、圖業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745次、及第756次會議審議通過，本府並以100年8月22日北府城審字第10010477412號公告自100年8月24日起實施。
- 三、本案細部計畫業經新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5次、第6次會議審議通過，隨函檢附會議紀錄1份（詳計畫書附件）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內政部及內政部中部辦公室，各檢送公告1份供參；另內政部營建署、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、本府工務局、本府地政局、新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，均檢送計畫書、圖及公告各1份，請妥為建檔運用。

正本：新北市板橋區公所、新北市土城區公所

副本：內政部、內政部營建署、內政部營建署中部辦公室、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(以上均含附件)、林議員國春、張議員宏陸、王議員淑慧、曾議員煥嘉、李議員婉鈺、周議員勝考、劉議員美芳、黃議員俊哲、廖議員裕德、黃議員永昌、林議員銘仁、彭議員成龍、吳議員琪銘、蔡議員黃隆、蘇議員有仁、洪議員佳君、陳議員世榮、高議員敏慧、王議員明麗、鄭戴議員麗香、蔡



議員淑君、李翁議員月娥、江議員永昌、張議員瑞山、許議員正鴻、顏議員世雄、新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地政局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綜合規劃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市設計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計測量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開發管理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企劃建築科、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計畫審議科(含附件)

市長朱立倫

裝

訂

